

就业形势挑战与机遇并存,各方要各显神通

特约评论员 胡建兵

今年的高校毕业生人数达1158万,创近年新高。当前,随着经济增速放缓和结构调整的推进,部分传统行业就业岗位减少,给就业带来一定压力。但随着中国经济的不断发展和科技的日益进步,就业形势也在逐渐发生变化。特别是互联网、人工智能、大数据等新兴行业的崛起,对就业者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由于人才供需结构不匹配,导致就业难度增加,加上一些就业者倾向于就业较为热门的行业和城市,导致竞争激烈、就业压力集中。

尽管就业结构性矛盾凸显,就业市场面临的挑战严峻,但与挑战一起来的,是机遇。

今年,从国家到地方,推出一系列促就业的政策和措施,推动就业创新,解决就业难。如:人社部开展“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”,用100天时间集中为高校毕业生等群体提供超千万就业岗位。又如:全国工商联等多部门联合开展“百城万企”促就业行

动,组织1万家以上民企在高校集中的百多个城市举办专场招聘活动,聚焦市场化岗位提供,为高校和民企提供岗位精准匹配和就业指导等服务。

随着新技术的发展,人工智能、物联网、智能制造、新能源和新材料等新兴行业不断涌现,为就业者提供了更多就业选择。

为解决人才供需结构不匹配导致就业难的问题,人社部等10部门开展“百万就业见习岗位募集行动”,聚焦离校两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和16岁至24岁失业青年,募集100万个以上就业见习岗位,确保高校毕业生等青年能获得就业见习机会,帮助这些群体提升就业能力。国家发改委等八部门近日联合印发《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赋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》,提出到2025年,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达50个左右,在全国建设培育1万家以上产教融合型企业。这些举措,都是为了助力解决人才供需结构不匹配的问题,让就业者边就业边学习边提升。

随着疫情的退去,生产生活秩序回归

常态,经济逐渐好转,就业需求扩大,岗位也相应增加。

随着二三线城市和新兴市场潜力的提升,带来了更多的就业机会。特别是当今民企总体水平上升,创新能力增强,发展势头良好,已成为中国经济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、质量领域变革创新的重要力量,给就业者提供了极佳的机遇。

为解决就业难和民企“招不到人,找不到合适的人”的双重问题,教育部等六部门联合启动“民营企业服务月”活动,通过多点发力,千方百计帮助民企缓解招工难和学生、退役军人等群体就业难题,实现人岗匹配。

就业挑战与机遇并存,各方要各显神通。

随着就业市场的变化,高校需要更加注重适应市场需求,除了传授专业知识外,还要注重培养学生的工作技能和职业素养,提高学生的就业竞争力。

政府要推动就业市场的转型升级,鼓励发展新兴产业和新业态,扩大就业岗位;



支持新创企业,提供创业场所和技术支持,吸引更多创新创业人才就业。

作为就业者,要关注行业和企业的就业前景,及时调整职业规划和就业观念,在求职过程中要学会变通,不要拘泥于一条职业道路,要勇于尝试不同的岗位和领域;要注重全面发展,在学习过程中提高跨学科的知识和技能;同时,面临就业压力时要保持乐观积极的心态,相信自己的能力和价值,坚信只要努力,一定会找到属于自己的一片天地。

祝福每个人都能在这个日新月异的时代找到属于自己的美好未来。

取缔“野鸡大学” 不能只靠提醒

默达

每逢志愿填报,“野鸡大学”总会蠢蠢欲动。近年来,《人民日报》每年都会发布“野鸡大学名单”,提醒考生与家长不要上当受骗。然而从2015年的210所到如今的391所,经历多年宣传整治,其数量不降反升,不禁令人疑惑——治理“野鸡大学”咋就这么难?

“野鸡大学”可分为两类。一类有场地和教师,打着“大学”“学院”的幌子,实际上属于民办非学历教育培训机构,经营一些成人自考业务。这种学历只对少数群体有用,多数高中应届生自然不会考虑。另一类则只不过是空壳,连基本的教学都无法开展,交了学费常常找不到人,属于彻头彻尾的诈骗。

对于第一类机构而言,它们本身合法存在,但并不能合法为学生发放学历学位证书,误导考生放弃正规招考渠道,无疑是在钻法律空子。正因其游离在灰色地带,要彻底取缔格外困难。考生若有异议,又因为是自愿放弃报考、达成缴费协议,常常落得有苦说不出。

从现实来看,各类反诈提醒虽有一定效果,但仍是“被动防守”,难以从根本上遏制“野鸡大学”的增多势头。考生的社会阅历不足,部分家长信息闭塞、缺乏辨别能力,在“野鸡大学”的蛊惑下难免有人上当受骗。对此,不能止于吃亏买教训,而应该深切反思,相关部门要继续加大监管力度。正如部分家长和从业者的发问:“光提醒有什么用,要求他们改个名字很难吗?”

2020年,教育部办公厅曾对限定词、地域行业字段和“大学”字眼的使用作出明确规定,并要求避免名称相近引发混淆。个中思路值得借鉴,但适用范围有限,对“野鸡大学”缺乏约束力。2021年,教育部等八部门明确“大学”“学院”的审批要求,对部分冒用的培训机构和社会组织摸排清理。然而仍有不少顶着“大学”名头,甚至与正规高校只有一字之差的“野鸡大学”活跃在市面上,换个名字、换个网站又能继续行骗。

对“野鸡大学”釜底抽薪,必须将被动防范与主动出击相结合。从“改名”这个细节出发,要敦促冒名顶替者退场,让招摇撞骗者伏法;着眼于高等教育环境的建设,必须破除“买学历”的认知陷阱,严厉打击违规招生,同时扭转考生和家长的侥幸心理。

“城管铲字”引发批评 执法不是简单的KPI考核

杨鑫宇

近日,黑龙江省伊春市伊美区官方公号“伊美发布”对此前引发争议的“城管铲字”事件作出了回应。据通报,事件发生后,伊美区召开优化城市管理专项工作会议,指出此次事件是在全区落实市容和环境卫生工作日常考核评价机制,因对城管部门进行量化打分引发的。会上,有关部门表示:实施常态化量化管理是为了充分调动各部门工作的主动性,持续为群众打造一个干净整洁的城市生活环境,而此次事件的发生与常态化管理的初衷背道而驰。对此,当地“要充分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,坚决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”。

早前,许多人都在网上流传的视频中,看到了当地城管一边铲除商户门上贴字,一边在对话中向商家“求理解”的样子。客观而言,当事城管的态度相当礼貌、客气,似乎他们也知道自己正在做的事情是不合理的。面对商户的愤怒质问,当事城管表示:创文办下来检查时,如果发现贴字,会直接扣他们的分。如此“实诚”的回复,着实令人啼笑

皆非。

按理说,检查也好,扣分也罢,都不过是维护市容市貌、衡量城市管理工作的成效的手段之一,但在这起事件中,“避免扣分”却异化成了当地城管部门的执法目的本身。这种异化的执法逻辑,不仅让城管工作脱离了人民群众的需要,也不符合上级主管部门订立考核标准的初衷。

视频中,一位阿姨犀利地说,让城管“管点有用的吧”,生动体现了民众对这种执法逻辑的不满。这也提醒地方主政者,设计任何政策都必须充分考虑其执行实效,“常态化量化管理”听起来很现代、很科学,但如果不能以弹性、有温度的考核机制,很可能会在落地过程中走样,成为简单粗暴的KPI考核,最终导致“一刀切”的现象发生。

在执法工作中,即便是社会普遍认同的执法标准,也可能遇到各种需要“特事特办”的情况。此前,河南洛阳一名大爷因为卖了198元的农残超标蔬菜(从大型批发市场进货而来),被当地市监部门“依法”处以11万元罚款并要强制执行,便引发了社会各界的批

评,并最终被当地法院依法驳回。前一个“依法”之所以要加引号,是因为当地市监部门的处罚虽然符合食品安全法,却不符合行政处罚法的有关规定和立法精神,对无主观故意、积极配合调查、未造成实际危害后果的初犯者明显畸重。有法可依的执法标准尚且如此,“不许商户贴字”之类明显具有主观随意性的执法标准,更应被认真审视,而非被简单机械地逐级落实下来。

今年2月,某地城管挨家挨户撕春联的事情,一度登上热搜,更早之前,一些地方以维护市容市貌为由,要求商户统一招牌,导致整条街“变丑”的新闻,也屡次引发社会讨论。在公众视角下,人们很容易看出其中的荒唐。但是,上级设立的死标准、死命令,却让执法者“不得不为”。

面对这些事件留下的教训,有关部门还应深刻认识到:城市管理是一件极为精细的工作,无法简单拆解为简单粗暴的KPI考核,量化管理的手段并无原罪,但任何管理手段都不能“反客为主”,凌驾于民众与社会的实际需求之上。